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承包人（乙方）：河南达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河南女子职业学院北校区学生宿舍楼道吊顶和墙裙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河南女子职业学院北校区学生宿舍楼道吊顶和墙裙项目。
- 2、工程地点：河南省新乡市获嘉县亢村镇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 4、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 5、工程内容：宿舍楼内吊顶、墙裙改造。
- 6、工程承包范围：宿舍楼楼道内吊顶、墙裙改造整包，招标文件中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07月0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08月29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开工日期以委托方下发开工报告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国家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标准（按照现行相关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及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进行施工）。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陆万伍仟叁佰贰拾柒元肆角捌分

2、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朝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标文件（含招标工程量清单）、补遗、答疑纪要；
-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技术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于 2026 年 4 月 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河南女子职业学院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1、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肆份、乙方肆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投标文件及其附件为准。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售后服务承诺均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河南达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10105MA9LY6CM0U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海亮时代5号楼854

邮政编码：450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15638174672

传真：无

电子信箱：1733585137@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科源路支行

账号：16035801040012544